

中山市小榄镇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考核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中山市小榄镇农业农村局办公地址为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东港大道 2 号 7 号楼，办公面积约 700 平方米。编制核定数为 17 人，实有在编人数为 9 人，另外由事业单位借调到农业农村局的编制人数为 7 人，编外人数 14 人，“三支一扶”人数 2 人。下设中山市小榄镇农业服务中心和中山市小榄镇水务事务中心两个下属单位，其中中山市小榄镇农业服务中心现有 61 名干部职工，其中在编人数 34 人，聘用人员 27 人；中山市小榄镇水务事务中心现有 69 名干部职工，其中编制人员 34 人，聘用人员 35 人。

(二) 部门职能

中山市小榄镇农业农村局部门职能如下：一是负责农村、农业、渔业、水利、气象等工作。二是综合协调处理“三农”工作重大问题，抓好乡村振兴工作。三是负责指导农村“三资”管理，负责动植物防疫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四是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以及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五是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

病虫害防治。六是做好农村宅基地管理工作。七是负责供水、排水和污水处理等管理工作。八是承担水利设施建设及工程质量安全管理工作。

二、核查情况

(一) 履职效益

1. 整体履职业绩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中山市小榄镇农业农村局 2021 年的重点工作如下：一是稳步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继续实行人居环境突出问题销号制度，扎实推进“三线”整治提升，推动美丽乡村建设项目落地见效，深入建设美丽小榄。全镇共清理房前屋后、空地、沟渠池塘垃圾杂物 61800 多处、8759 吨。整治“三线”104 万米，派发宣传资料 14.7 万张，开展入户宣传 1080 场次，发布宣传信息 2077 条。二是强化规管集体经济。完善推广智能三资一体化系统，广东省政务大数据平台资源目录编制和数据接口调试已完成，系统相关数据可以通过数据接口推送到广东省政务大数据平台，完成换届选举后集体登记组织变更工作。三是严格做好宅基地管理工作。截至 2021 年 12 月 27 日，共收到宅基地申请 131 份，已出证 119 户，其余申请正在审批中。共收到各社区村提交的“房地一体”农村不动产登记发证申请资料共 254 份，已完成审核 190 份。经检查，中山市小榄镇农业农村局 2021 年按计划基本完成了重点工作任务数，工作任务完成率为

100%。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一是 2021 年中山市小榄镇农业农村局委托镇除害消毒站对辖区内薇甘菊、红火蚁发生地进行防治，顺利通过市第三方的实地核验工作。二是中山市下达小榄镇 2021 年粮食种植面积总任务 450 亩，全年完成粮食种植任务 470 亩。三是圆满完成对口帮扶潮州三个镇七条村的脱贫攻坚任务，并顺利通过了 2020 年扶贫开发工作成效省级考核，完善了扶贫档案整理归档，圆满完成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四是推进脆肉鲩产业园项目建设，截止 2021 年 12 月，脆肉鲩产业园已开工项目 23 个，项目开工率 100%，已完工验收项目 17 个，验收率 73.91%。五是小榄镇整治田间窝棚 3,078 间，空置地 1,255 块，15 个村社区“三线”整治率 100%。六是宝丰、同乐等 16 个村社区被列入市级美丽宜居村同步创建对象。经核查，中山市小榄镇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实际完成工作数达到年初预设相关质量标准规范，工作完成及时，各项成本支出未超预算，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为 100%。

2. 整体履职效益指标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2021 年小榄建成一批美丽宜居示范村，全镇新增社区街心公园和微型公园 30 个。推进脆肉鲩养殖质量监控体系建设,开展抽样快检数据分析，累计完成水产抽样快检样品 620 个，合格率 98%以上，

完成与市级检测站联网。引导省级农业龙头企业推进养殖饲料生产中央控制信息化，实现原料精准配比和定制化量产的远程监控与操作。推动符合条件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企业升级改造脆肉鲩养殖流通设施，建设脆肉鲩深加工生产线，对接高校、水产研究机构开展产学研合作、新产品研发等。以“中山（东升）脆肉鲩美食文化节”文化品牌为龙头，按照镇党委政府部署，将脆肉鲩美食文化节融入小榄镇菊花会一并举办。高沙社区 2021 年度美丽宜居示范村项目 6 个项目的建设任务，完工验收并投入使用。推进“智慧渔业物联网+5G”建设，已实现渔业养殖生产过程智能化和数字化管理。经核查，中山市小榄镇农业农村局制定了 2021 年整体绩效目标，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效益指标基本完成，2021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率为 100%。

（二）管理效益

1. 预算执行

部门预算执行率：经核查，中山市小榄镇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初预算数为 21,396.18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16,077.78 万元，预算执行数 12,999.0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80.85%。

“三公”经费使用情况：经核查，中山市小榄镇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度“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17,000.00 元，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额为 23,180.00 元，公车运行费 0 元，公务出国费 0 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36.35%。2020 年度

“三公”经费支出额为 21,000.00 元，“三公”经费变动率为 10.38%。

2. 单位内控管理及执行情况

财务管理合规性：经核查，中山市小榄镇农业农村局出具了《2021 年度中山市小榄镇农业农村局(本级)财务报告》，部门资金支出和会计核算规范，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和超标准开支情况。

项目管理合规性：经核查，中山市小榄镇农业农村局项目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提供了《关于调整中山市东升脆肉鲩产业园建设项目的请示》、《中山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对小榄镇 2020 年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内容调整的批复》等佐证材料，项目实施过程相对规范，项目实施过程相对规范，提供了项目验收报告、项目开展过程中检查图片等资料。

资产管理规范性：经核查，中山市小榄镇农业农村局编制了《小榄镇农业农村局资产报告》和《小榄镇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固定资产台账》，但存在国有资产信息化管理系统中资产含有中山市小榄镇公共服务办公室（中山市小榄镇审批服务局）的资产，资产管理不够规范。

绩效管理：经核查，中山市小榄镇农业农村局编制了《2021 年中山市小榄镇农业农村局（本级）内部控制报告》，基本能够按照《小榄镇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工作方案》

开展绩效管理工作，但也存在绩效目标申报表填写不规范的问题，如污水处理设施运营补贴项目在填写《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时，缺少对项目整体目标描述，也未填写与本项目关系密切的社会和环境效益相关指标信息。

固定资产利用率：经核查，中山市小榄镇农业农村局 2021 年资产总额（原值）为 81.65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资产大类由通用设备、专用设备、家具、用具等构成。

（三）加减分项

经核查，中山市小榄镇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两项减分项，具体如下：

1. 中山市小榄镇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实际支出数为 12,999.02 万元，年初预算支出数为 21,396.18 万元，部门整体支出预决算差异率 39.25%，预决算差异率绝对值超过 9%，扣 5 分。

2. 在自评工作过程中，相关资料未能及时收集与提供，存在陆续补充相关佐证材料的情况，扣 1 分。

三、存在问题

（一）个别项目资金使用率较低

2021 年小榄镇农业农村局个别项目存在资金使用率较低的问题，如中农农财〔2021〕15 号 2019 年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因为购买保险农户人数较少，资金使用率仅为 3.38%；脆肉鲩产业园补助经费市级补助资金使用率为

31.60%，主要由于原规划书的牵头实施主体退出产业园建设，以及部分实施企业自身原因和未能达到市级补助资金撬动比要求，产业园脆肉鲩加工项目用地未能落实，影响后续牵头实施主体的重新选取，导致产业园市级补助资金使用率不高。

（二）部门资产管理不够规范

经核查，由于未及时办理资产移交手续，国有资产信息化管理系统中资产含有中山市小榄镇公共服务办公室（中山市小榄镇审批服务局）的资产，部门资产管理不够规范性。

四、有关建议

（一）提升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严格按照项目初步设计批复的投资规模，落实配套资金，保证项目建设内容和进度如期完成。加强政策宣传，提高群众知晓率，增大专项资金受补助对象的覆盖面。优化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流程，简化资金审批程序，综合考虑项目实际情况，及时拨付项目经费，从源头上保障项目资金使用效率。

（二）加强资产规范性管理

进一步核实部门资产并张贴新标签，做到不留一室不留一物，确保国有资产信息化管理系统、会计账及资产实物“三统一”。加强与其它部门的沟通，明确各自所属资产，及时办理资产移交手续，安排专人负责管理资产，定期进行检查，杜绝账实不符的情况发生。

(三)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

建立事前绩效评估机制，对年初预算编制项目进行事前绩效评估。实施绩效目标运行监控，对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运行情况实时监控，及时提醒和纠偏，提高预算执行率，确保专项资金使用安全高效。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如项目产出指标设置具体项目完成数量和项目完工后投入使用率。重视绩效自评工作，根据项目特性，制定绩效自评工作机制，提高绩效自评质量。

五、核查得分及等级

核查小组在查阅项目评价资料，检查账务的基础上，严格按照《小榄镇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核查意见表》的评分标准，对中山市小榄镇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逐条逐项进行审核评分，经综合评定，本次核查得分为 81 分，评定等级为“良”。

北京金凯伟业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8日



小榄镇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核查意见表

被评价部门：中山市小榄镇农业农村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		部门自评			财政部门/专家审核意见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标准值	实际值	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等	佐证材料	评分	审核意见
履职效益	60	整体履职业绩指标	30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20	反映评价年度按部门职能履职任务及镇党委、政府交办或下达的重点工作完成情况的指标（其中包括与专项项目资金相关的工作）。	评价要点： 工作任务完成率=（实际完成重点工作任务数/计划完成重点工作任务数）×100%。 重点工作任务：按当年的绩效目标申报（审核）数据填列，在绩效情况报告中报告重点工作任务的设置和完成情况	100%		20		部门（单位）自行列表统计，并提供佐证材料。	20	中山市小榄镇农业农村局2021年按计划基本能完成重点工作任务数。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	10	本项指除了数量外的所有其他产出指标，包括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等等，各指标权重相等，总分控制在10分以内。	评价要点： 1. 工作质量达标率=（及时完成且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完成工作数）×100%。质量达标：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年初预设相关质量标准规范和完成时效以及支出成本指标的工作任务数量（其中包括与专项资金相关的工作）。 2. 得分=工作质量达标率×满分值。	100%		10	验收报告和相关行业规范标准	10	中山市小榄镇农业农村局2021年实际完成工作数达到年初预设相关质量标准规范的，工作完成及时，各项成本支出未超预算。	
		整体履职效益指标	30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30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 先计算绩效情况报告表中的各项效益指标得分。 完成率<60%的，不得分；60%≤完成率<100%的，得分=完成率×20；100%≤完成率<150%的，得满分；完成率≥150%的，得10分。 2. 再计算本评价指标的综合得分=各效益指标得分合计÷产出指标个数，最高不超过30分。 3. 非量化效益指标的得分需提供详细的书面评分依据。评分采取评级方式评分，优=95，良=85，达标=70，不达标不得分。 4. 如没有报整体绩效目标，此项自评不得分。	100%		30	部门（单位）自行列表统计，并提供佐证材料。	30	中山市小榄镇农业农村局制定了2021年整体绩效目标，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效益指标基本完成，2021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率为100%。	

预算执行	13	部门预算执行率	8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数与财政下达资金数(包括年初预算数、年中追加数和上年结转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支出完成程度,该项指标仅统计镇本级财政资金。	按以下情形分别得分: 100%至96%(含)的,得8分; 96%至80%(含)的,得6分; 80%至70%(含)的,得4分; 70%至60%(含)的,得2分; 比率<60%的,得0分。	96%		6		镇财政部门提供数据	6	中山市小榄镇农业农村局2021年初预算数为21,396.18万元,调整预算数为16,077.78万元,预算执行数12,999.0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0.85%。
		“三公”经费使用情况	5	反映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控制效果。	评价要点: 1.“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且“三公”经费控制率 ≤ 0 ,得满分;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三公”经费控制率 > 0 ,则“三公”经费控制率每增加1%,扣减1分,减至0分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本项不得分。 2.“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总额-本年度“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本年度“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 $\times 100\%$ 。 3.“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总额)/上年“三公”经费决算总额 $\times 100\%$ 。	≤ 0		5		部门会计决算报表	0	中山市小榄镇农业农村局2021年度“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为17,000.00元,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额为23,180.00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36.35%。2020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额为21,000.00元,“三公”经费变动率为10.38%。
		财务管理合规性	6	反映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反映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	该指标根据审计(部门预算审计和专项审计为主)和监督检查意见采取扣分法评分: 1.明确指出问题和处理意见,并限期整改的,1项扣0.5分; 2.未明确处理意见,属于因单位失职等造成资金套取、冒领、挪用的,1项扣0.5分; 3.连续两年对因单位责任引发的同一问题提出意见,1项扣1分; 4.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的,1项扣1分; 5.根据上述情况扣分,扣完为止。	100%		6		部门(单位)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6	部门资金支出和会计核算规范,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和超标准开支情况。

管理 效益	40	单位内 控管理 及执行 情况	27	项目管理 合规性	8	1.反映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2.反映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情况。	1.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 2.项目实施过程规范； 3.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 4.以上全部符合得满分，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全部符合		8		相关项目申报、调整、批复、招投标、检查、监控、验收等方面的文件	8	项目实施过程相对规范，提供了项目验收报告、项目开展过程中检查图片等资料。
				资产管理 规范性	5	反映和考核项目资产安全运行情况，包括：项目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	1.有无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如无，扣0.5分。 2.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是否符合《小榄镇镇属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试行）》、《小榄镇镇属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实施细则—固定资产》等制度要求；如否，每发现1次扣0.5分。 3.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如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的，每发现1次扣0.5分。 4.检查处置收益和租金上缴是否及时。存在长期（超过3个月）未上缴的，每1项扣0.5分。 5.有无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如无，扣2分。 6.根据上述情况扣分，扣完为止。	全部符合		5		资产登记、使用、处置方面的文件	2	国有资产信息化管理系统中资产含有中山市小榄镇公共服务办公室（原行政审批局）的资产，资产管理规范性不足。
				绩效管理	5	反映单位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情况。	根据榄财〔2021〕3号要求部门（单位）的落实情况计分： 1.完善配套政策制度方法，得1分； 2.建立内部绩效监控和预警纠正工作机制，得2分； 3.建立分行业、分领域、分层次的核心绩效指标体系，得1分； 4.及时反馈处理监控预警提醒信息，发现一次未及时处理，扣1分； 5.及时将重点评价整改情况反馈镇财政部门，未及时反馈的，扣1分； 6.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挂钩机制，将评价结果与所属预算单位预算安排相结合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全部符合		5		部门（单位）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2	中山市小榄镇农业农村局2021年开展绩效管理工作，但也存在绩效目标申报表填写不规范的问题，如污水处理设施运营补贴项目在填写《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时，缺少对项目整体目标描述，也未填写与本项目关系密切的社会和环境效益相关指标信息。

				固定资 产利用 率	3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按以下情形分别得分：100%至95%的，得3分；95%至90%的，得1.5分；<90%的，得0分。	100%		3		固定资产 台账汇总 表	3	中山市小榄镇农业农村局2021年资产总额（原值）为81.65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100%。	
小计	100	—	100	—	100	—	—			98	—		87		
加分项	5	争取上 级财政 资金	5	争取上 级财政 资金规 模	5	反映部门（单位）争取市级财政资金规模。	争取上级财政资金增长率=当年度争取上级财政资金规模÷上一年规模。 1. 争取上级财政资金增长率≥10%，得5分。 2. 争取上级财政资金增长率<10%，得分=争取上级财政资金增长率÷10%×5。	10%		—		部门（单 位）自行 统计，提 供佐证材 料。	—		
减分 项	-10	上级补 助资金 执行情 况	-5	上级补 助资金 回收情 况	-5	反映部门（单位）被上级部门收回补助资金的情况	每收回1项，扣1分，扣完为止。	≤0		—		镇财政部 门提供数 据	—		
		预算调 整率	-5	预算调 整率	-5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金预算调整的严重程度。 评价要点： 预算调整率=（调整后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率的绝对值在10%以内，不扣分。预算调整率绝对值每增加1%，扣0.5分，最多可扣5分。	≤10%		—		部门会计 决算报表	—	预算调整率5.5%，不扣分。	
		部门整 体支出 预决算 差异率	-5	部门整 体支出 预决算 差异率	-5	部门整体支出预决算差异率=（实际支出数-年初预算支出数）/年初预算支出数×100%。	预决算差异率绝对值≤9%，不扣分；预决算差异率绝对值每增加1%，扣减0.5分，扣至0分为止。	≤9%		—		部门会计 决算报表	-5	预决算差异率绝对值39.25%。	
		政府采 购执行 情况	-5	政府采 购执行 情况	-5	用以反映所有应采取政府采购的项目是否都按要求进行政府采购，采购过程是否合法合规。	评价标准：若部门出现违反政府采购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最多扣5分。				—		部门关于 政府采购 方面的资 料	—	
		建设工 程招标 投标执 行情况	-5	建设工 程招标 投标执 行情况	-5	用以反映所有依法必须招标的建设工程项目合同是否都按要求进行招标投标，招标投标过程是否合法合规。	评价标准：若项目出现违反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最多扣5分。				—		部门关于 工程建设 项目招投 标方面的 资料	—	

	信息公开情况	-5	信息公开情况	-5	主要考核预算部门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信息的指标。	预算单位没有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上一年度相关预决算信息、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信息，或公开内容不够完整的，最多扣5分。			-		信息公开网址或其他佐证材料	-			
	自评工作质量	-10	自评工作质量	-1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自评信息的填报情况以及佐证材料提交情况。	1. 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2. 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3. 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4. 自评材料是否总结了评价年度部门管理目前存在的不足，并针对性提出部门工作改进计划。 5.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		自评工作资料	-1	在自评工作过程中，未能及时收集与提供材料。		
小计		-35		-35					0			-6			
评分合计												98		81	
自评等级（合计得分≥90分，优；80分≤合计得分<90分，良；60分≤合计得分<80分，中；合计得分<60分，差												优		良	